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王新义先生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兼总经理王新义先生提交的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申请。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新义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王新义先生辞去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后，仍担任公司董事及总经理的职务。

特此公告。

平顶山天安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0日